

#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

闽工信行政服务〔2025〕104号

##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中稀（福建）稀土 矿业有限公司长汀中坊稀土矿年产1000吨 REO技改扩建项目变更核准内容的批复

中稀（福建）稀土矿业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来的《关于申请变更长汀中坊稀土矿年产1000吨  
REO技改扩建项目核准内容的请示》悉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我厅以闽工信行政服务〔2024〕108号批复的中稀（福建）  
稀土矿业有限公司长汀中坊稀土矿年产1000吨REO技改扩建项  
目（项目代码2410-350821-07-02-477032），核准内容为长汀中

坊稀土矿年产 1000 吨 REO 技改扩建项目，项目总投资为 893.00 万元。根据你司申请和《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》(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 2 号)，同意长汀中坊稀土矿年产 1000 吨 REO 技改扩建项目内容变更申请。变更内容如下：

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。原核准批复“项目采用“原地浸取”工艺提取稀土母液，优化现有碳酸稀土折稀土氧化物 500t/a 项目浸矿、除杂沉淀等生产工艺，并采用“离子型稀土矿绿色高效浸萃一体化新技术”扩建新增氯化稀土折稀土氧化物 500t/a 生产能力，形成 1000t/a 稀土氧化物的生产能力。”变更为“项目采用“原地浸取”工艺提取稀土母液，采用“离子型稀土矿绿色高效浸萃一体化新技术”工艺形成氯化稀土折稀土氧化物 500t/a 生产能力，并扩建新增碳酸稀土折稀土氧化物 500t/a 相关浸矿、除杂沉淀等生产工艺，最终形成合计 1000t/a 稀土氧化物的生产能力”。

原核准文件其它内容不变，本项目核准内容变更后，请你司在项目开工建设前，根据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办理规划许可、土地使用、资源利用、安全生产、能评、环评等相关报建手续以及招投标工作。要切实加强项目建设生产过程质量和安全管理，确保安全运行。

项目予以同意变更决定之日起 2 年内未开工建设，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，请你司在 2 年期限届满的 30 个工作日前，向我厅

申请延期开工建设。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，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。国家和我省对项目延期开工建设另有规定的，依照其规定。

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5年11月25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---

抄送：省发展改革委、自然资源厅、生态环境厅、应急管理厅、水利厅、  
住建厅、统计局，龙岩市工信局。

---